

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七年級新生未（不）報到回函

親愛的家長您好：

貴子弟本應於本學年度入學本校七年級新生，若有特殊原因（就讀其他學校或出國……）無法入學，本校必須掌握新生確定入學接受國民義務教育，請務必填妥此回函，傳真或寄回本校，若是報到後放棄就讀本校，亦須填此表回覆。（**沒有來報到或報到後確認無法來本校就讀者，請務必回傳此表**）

國中屬於義務教育，新生應就讀本校而未報到或報到後未註冊，需依規定將學生通報中輟，請強迫入學委員會及相關警察單位協尋，所以懇請家長配合辦理，本校亦會去電貴子弟所報到之學校確認是否入學，打擾之處，懇請見諒。如貴子弟出國就讀，請附出國相關證明文件影本（例如機票、護照、該國家之學校入學或註冊證明……）。

請填妥下列資料傳真（傳真號碼：3393-1780）或郵寄回本校教務處註冊組（學校地址：106 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二段 32 號），謝謝！

敬祝

平安順利

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教務處註冊組 敬啟
聯絡電話：33931799#224、225、212

新生姓名	
畢業國小、班級、座號	
新生入學卡號	
改就讀之新學校或出國之國家	
家長聯絡電話	
聯絡地址	

家長簽名：

108 年 月 日